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盾安环境”）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徐志杨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志杨女士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徐志杨女士的辞职将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志杨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徐志杨女士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有关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规定。

徐志杨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徐志杨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代表决议，同意选举陈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其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莉，本科学历。现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后勤部部长、工会联合会主席。2012年8月-2023年11月历任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行政前台、接待专员、行政主管；2023年11月-2024年12月担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后勤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后勤部部长，2024年5月至今担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工会联合会主席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万股，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计划第一期暨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适时予以回购注销；陈莉女士与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